

北京软件造价评估技术创新联盟文件

BSCEA 字〔2026〕45 号

关于 2026 年度第三、四季度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等级符合性评定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北京软件造价评估技术创新联盟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联盟于 2026 年组织完成了团体标准 T/BSCEA 003-2019《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要求》的修订工作，修订后的标准已于 7 月 30 日正式发布，标准编号为 T/BSCEA 003-2026。同时，经联盟理事会表决通过，配套的《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等级符合性评定办法（试行）V2.0》（以下简称“《评定办法》”）亦于 8 月 4 日发布实施。

新标准将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按照服务能力共划分为四个等级，由低至高依次为：基础级（一级）、发展级（二级）、稳健级（三级）、卓越级（四级）。

按照年度工作安排，本年度第三、四季度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等级符合性评定工作将依据上述新修订的团体标准及

《评定办法》组织开展。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申请单位

新申请单位可结合自身条件，选择直接申报基础级（一级）或发展级（二级）。申请单位须登录会员管理系统填写新版申请书，并按照规定提交至联盟秘书处。

二、过渡期安排（过渡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原获证单位可逐级申请升级，也可跨级申请。跨级申请时，最多可跨越一个等级。例如原等级为一级的机构，可申请发展级（二级），也可跨级申请“稳健级（三级）”。

（一）申请升级评定时，如申请单位最近一次颁证时间在 2024 年 1 月 1 日以后，过渡期内可通过“快速通道”方式进行升级评定，登录会员管理系统填写过渡期简版申请书；如申请单位最近一次颁证时间在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后，则免收评审服务费（5000 元）。

（二）申请跨级评定时，申请单位须按照第三、四季度的评定安排，填写并提交新版申请书。

（三）对于八、九月份证书到期的二级或三级单位，如申请延续性评定（即：原级续证）或升级评定，可参加第三、四季度常规评定，也可通过“快速通道”方式申请；如申请跨级评定，则须按照第三、四季度的评定安排填写并提交新版申请书。

三、时间安排

（一）第三季度常规评定：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第四季度常规评定：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2026 年 11 月 20 日；

（三）快速通道评定：计划于 8 月、9 月、11 月各组织一次，材料收取截止时间分别为：8 月 24 日、9 月 11 日、11 月 20 日。

请有意向通过快速通道方式办理续证或升级的单位，于 8 月 17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



四、新、旧版证书

2026 年 8 月 30 日起，联盟将停止发放旧版《BSCEA 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已颁发的旧版证书在有效期内继续有效。申请升级评定或证书到期后申请延续性评定并颁发新

证书时，将统一颁发新版证书。新、旧版证书差异说明如下：

对比项	旧版证书	新版证书
标准依据	T/BSCEA 003-2019	T/BSCEA 003-2026
等级名称	壹级、贰级、叁级	基础级（一级）、发展级（二级）、稳健级（三级）、卓越级（四级）
持证须知	1、本证书由持证单位保管，不得涂改，一经涂改立即无效，不得转借他人。如证书遗失，应立即向发证单位报告。 2、证书到期且年检合格时，可按有关规定申请更换证书。 3、自颁证之日起，须每年参加年检，每次年检合格须粘贴一次年检合格标志，否则证书将会无效。	1、本证书由持证单位保管使用，不得涂改、转借。涂改即作废。 2、证书到期且年检合格，可按规定向联盟申请换证。 3、有效期内须完成两次年检，年检合格须加贴（或标注）合格标志；逾期或年检不合格者，证书失效。
年检标志	第一、二年年检合格标志粘贴处	第一、二年年检合格标志
证书真实性查验	证书真实性信息通过 http://www.bscea.org/ 进行更新和查询	证书真实性信息，可通过 http://www.bscea.org 查询验证。
二维码	可扫描二维码查看电子证书	删除二维码
落款	评定机构	北京软件造价评估技术创新联盟

新、旧版证书模板如下：

旧版证书



新版证书



联系咨询方式：梁老师 010-82146680

商老师 010-82146682

特此通知。

附件：1. 【2026 版】软件造价评估机构能力等级评定申请书模板

2. 【2026 版】软件造价评估机构能力等级评定申请书模板（快速通道）

北京软件造价评估技术创新联盟

2026 年 8 月 17 日